**关于2022年同济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**

**项目申报及立项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  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1〕35号）等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教育部关于印发《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教高函[2019]13号），为增强我校大学生的创新精神、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，建立以创新创业为导向的新型人才培养模式，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，学校决定启动2022年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的申报工作，现将组织申报及立项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项目内容**

本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体系所含的各类项目，包括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（以下简称“国创”）、上海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（以下简称“上创”）、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（Student Innovation Training Program，以下简称“SITP”）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严格遵循“兴趣驱动、自主实践、重在过程”的原则，培养大学生独立思考、善于质疑、勇于创新的探索精神和敢闯会创的意志品格，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。

**二、项目推荐类型**

本次项目申报包括：创新训练项目、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类。

1.创新训练项目是本科生个人或团队，在导师指导下，自主完成创新型研究项目设计，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、研究报告撰写、成果（学术）交流等工作。

2.创业训练项目是本科生团队，在导师指导下，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角色，完成商业计划编制、可行性研究、企业模拟运行、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。

3.创业实践项目是学生团队，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，采用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成果等，提出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服务，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。

**三、申报对象**

1.申报者应当为我校2018级（五年制）、2019级、2020级、2021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，且品学兼优，学有余力，对科学研究、创造发明或创新创业实践具有浓厚兴趣，善于独立思考，有较强创新意识和初步创新创业能力及较好素质，能在导师的指导下，自主进行研究和实验方法的设计，自主组织实施研究和实验、撰写研究论文或总结报告等工作。

2.鼓励跨专业、跨学科合作研究，同等条件下优先资助团队合作项目和跨年级、跨专业、跨学科合作项目。

3. 2021级学生仅能申请SITP项目，2020、2019级学生可申请SITP、上创、国创项目。

**四、申报要求**

1. 项目来源包括“导师推荐课题”和“学生自主选题”两种方式。项目选题要求思路新颖、目标明确，具有探索性、学术性、实用性、创新性和先进性等特点，以解决本学科及其交叉学科的某一问题为出发点，与社会、生产、科研等实际相结合。

2.原则上项目以团队申报，团队最多为5人，每个申报项目须指定负责人1名。所有成员不得同时申报两个及两个以上的项目。

3.项目指导教师必须为我校教师，每个项目的指导教师原则上不超过2人。指导教师职称需为中级及以上（未定职称人员需为博士）。每位指导教师本年度原则上最多指导项目数为2项。

4.本次申报中所有项目执行立项申报制。2021级学生仅允许申报SITP项目，在申请国创、上创项目时，鼓励已结题的优秀SITP项目（项目负责人为2020、2019级学生）申请升级为国创、上创项目

5.创新训练项目原则上要求项目负责人在毕业前必须完成项目的实施。项目实施周期为1年。(如项目不能如期完成，可与当年申请项目延期结题)。

6.学生以所选项目指导教师所在学院作为申报项目托管学院，并在该学院完成从项目立项至项目结题的所有环节（申请学院应积极配合相关管理及答辩工作）。

7.本年度立项的国创、上创项目团队需要参加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，将以上活动的参与作为结题验收的一部分。

**五、资助经费**

1. 国家级、上海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资助经费为1万元/项。

2. 校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资助经费为0.3万元/项。

**六、推荐名额及要求**

各学院可推荐大学生创新训练、创业训练、创业实践三类项目。

1.综合考虑各学院以往的申报情况、学院规模、学科差异，尤其是考量以往项目执行质量等因素，学校将按照各学院（系）的网上提交的项目数目，确定名额分配比例，进行名额分配。

2.各学院自行组织专家对学生申报项目进行评审，并按评审成绩高低、名额分配情况排序确定国家级项目和校级项目。

3.各学院在推荐评审时，要求各申报项目组作出相应承诺，无特殊情况不得提出终止项目的实施。如果同年度同批次项目的结项率低于85%，则在下年度将减少项目的分配指标，结项率过低的或不给予分配指标。

**七、申报程序**

1.2022年2月18日-3月15日，学生“同济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管理系统”中进行网上申报。（网址:cxcy.tongji.edu.cn）。“导师推荐课题”和“学生自主选题”请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系统申报，逾期则视为无效。

2.2022年3月16日-3月18日，创新创业学院确定各学院（系）各级别名额分配比例。

3.2022年4月2日前，各学院组织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专家组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。所有申报项目均须参加答辩，确定本单位推荐立项项目，并予以公示。将本学院按评审成绩高低填报的《同济大学“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学院项目汇总表》（见附件1）、《同济大学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学院评审专家组成员信息表》（见附件2）、《同济大学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学院联系人信息表》（见附件3）等以上材料各一份，由学院分管领导签字盖章，报送创新创业学院。同时将以上材料的电子版打包发送至 18666605@tongji.edu.cn 。

5.2022年4月3日－4月8日，学校将组织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专家对项目进行复审并备案。学校将对立项项目进行公示，项目公示后予以正式发文公布。

**八、其他说明事项**

1.无论是导师推荐课题还是自主申报课题，均需在“同济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管理系统”中进行网上申报。

2.2021级如因主修专业更换确须变更项目研究内容、小组成员或指导教师的，由项目负责人在6月30日前提出书面申请，并在同济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管理系统”中进行（网址:cxcy.tongji.edu.cn）填写相关变更信息，由导师，学院管理员及系统管理员逐级审核，项目变更情况以创新创业学院的审核结果为准，具体执行准则另行通知。

3.所取得的项目成果产权归学校所有，发表学术论文时应该注明同济大学“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、“上海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”、“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”。

联系人：沈嘉老师 65981120 [13043@tongji.edu.cn](mailto:13043@tongji.edu.cn)

汉欣慧老师 65981127 18666605@tongji.edu.cn

地址： 四平校区瑞安楼805b

创新创业学院

2022年2月18日